

保良局朱正賢小學
有關 2026-2027 及 2027-2028 學年學校午膳供應商及小食部招標工作
招標書

就 2026-2028 兩個學年師生之午膳供應事宜，本校現誠邀持有由食物環境衛生署簽發「獲准供應午餐飯盒的食物製造廠」有效牌照的午膳供應商提交標書。投標者需注意以下各項要求：

I. 服務要求 (飯盒模式適用)

1. 有意投標之午膳供應商須同時提供小食部服務
2. 服務對象：學童、老師和學校職員
3. 符合食品安全指引：午膳供應商必須確保供應給學校的食物衛生及安全，並符合教育局及衛生署對學校選擇午膳供應商的指引(包括午膳飯盒質量的要求)，且須持有以下牌照：
 - i. 由「香港特別行政區」發出之商業登記證；
 - ii. 由「食物環境衛生署」發出之獲准供應午膳飯盒的持牌食物製造廠牌照。
4. 符合食物營養指引：
 - i. 本校參加至營學校認證計劃，所有飯款均需要遵循衛生署《學生午膳營養指引》(最新版)內建議的營養要求；
 - ii. 所有午膳均由午膳供應商的持牌(食物製造牌照)之廠房即日烹製，確保食物衛生、新鮮及富營養。
5. 進食模式：課室內進食飯盒。
6. 供應餐款數目：每天提供 4 款午餐(需包括素食餐)，供應含最少 10%全穀麥或添加蔬菜的穀物類食品(如紅米飯、糙米飯、菜飯、粟米飯、麥包等)：每天最少一款。
7. 蔬菜供應：所有餐款提供最少一份蔬菜；並於每星期供應 2 天即日焰菜添菜服務，以及安排午膳職工進入一年級及二年級課室進行分發蔬菜。
8. 水果供應：每星期一次供應原個新鮮水果
9. 午膳容器及餐具：提供可重複使用的午膳餐具的安排。
10. 每次為每個訂購班別提供兩條清潔毛巾。

11. 不定期抽樣試食，試食員將由家長義工/教職員組成。試食後會有評分，以便午膳供應商有適時的跟進及改善。
12. 供應飯餐數量：預計下學年每天約供應高小 300 份 / 初小 300 份/教職員 20 份（實際數字或會和估計有偏差），以便午膳供應商報價。
13. 訂購方法：
 - i. 午膳供應商提供紙本訂購餐單及網上訂購服務
 - ii. 所有學生訂餐均以整月及月結形式進行
 - iii. 午膳供應商須於每月七號或之前將下月之餐單給予校方負責老師檢視及批核，
 - iv. 並遵從校方意見作出修訂。
 - v. 家長付款除可到 7-Eleven / Circle K 便利店繳費或透過電話以繳費靈繳費之外，還可利用應用程式選擇以支付寶香港支付款項。
 - vi. 家長可利用應用程式查閱其子女「午膳飯盒訂購」之紀錄。
 - vii. 午膳供應商將收集回來的餐單進行處理，並於每月的第一個用膳日的前一天，將訂購詳細資料送交校方負責人員，以便張貼於各課室內供參閱。
14. 服務合約年期：兩年（2026-2027 及 2027-2028 學年）。如服務未能符合標書所列的要求，校方可隨時提前終止合約。
15. 取消訂餐：
 - i. 倘若原訂之服務日，教育局因天氣或其他原因於上午六時十五分或以前宣佈全日制學校停課，午膳供應商會自動取消當天膳食服務，已繳交之款項將於隔月餐單上退還給教職員及學生。
 - ii. 若學生因即日事假或病假需要退餐，家長可於請假日上午九時之前完成退餐手續。
 - iii. 在特殊情況下，如校方需要於平日指定時間提前用餐，午膳供應商需根據學校要求作特別安排。
 - iv. 如因學校活動，部分學生需要退餐，由負責老師於活動舉行 3 個工作天或之前把有關名單交予午膳供應商作辦理。
16. 午膳運作安排：
 - i. 午膳供應商按照各班名單及學生所訂餐款，以指定數量的大型食物保溫箱盛載飯盒，需於每個服務日上午 11 時至 11 時半前將飯盒送到學校。午膳供應商安排公司職員將飯盒於午膳時段前送到各課室門外。
 - ii. 午膳供應商需於每個服務日安排約 7-8 位員工在午膳時間內協助穩定運作。一年級各班均需 1 名職工協助老師派發飯盒，學校各樓層需分別安排至少一名職工看守，協助換餐、清理打翻的餐盒及跟進午膳相關的事務。此外，須另設一位總負責人員協助午膳服務(實際駐校員工人數將根據餐量及學校需求進行調整)
 - iii. 如因學校升降機故障，無法運送保溫箱，抵達校園的午膳供應商職員需走樓梯將保溫箱運送到各課室。

iv. 每天用膳完畢後，學生只需將飯盒放回保溫箱內，午膳供應商的員工將負責收回飯盒及保溫箱，並於當天搬離學校，第一時間進行場地清理，運走垃圾，保持學校的衛生清潔。

17. 環保要求：

- i. 午膳供應商所提供的食物容器可循環再造的環保飯盒。
- ii. 廉餘由環保回收公司進行回收處理。

18. 服務配套：

- i. 午膳供應商每天將提供當天訂購飯盒數量的 2% 作為後備。
- ii. 午膳供應商每年將派發問卷一次，詳細了解教職員及學生對午膳供應商提供的飯盒質素之評價，並屆時將呈交問卷調查的總結報告給校方存檔。

19. 如於送餐時間內未能準時送餐到校，午膳供應商必須盡早通知校方。如當日未能送餐，學校保留權利要求午膳供應商為所有訂餐的教職員及學生另行安排午膳。

20. 保險責任：午膳供應商須為轄下員工購買適當的勞工保險及公眾責任保，以確保員工在工作期間不幸受傷時，得到適切的保障。

21. 午膳供應商及所有到校的工作人員，必須遵守香港特別行政區一切適用的相關法例。如有違反法例，學校將依據法律途徑處理。

22.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

- i. 午膳供應商必須保證提供服務的所有員工均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和其他香港法例。如提供服務的員工作出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或其他香港法例的行為，承辦商必須承擔有關行為可能對保良局及學校或第三方導致的損失或其他法律責任，包括訴訟、索償、法律程序、付款要求、訴訟費以及任何性質的支出。
- ii. 本會可就午膳供應商的員工未能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一事以書面通知的形式終止合約，而午膳供應商不得索償。午膳供應商必須承擔會方因終止合約而合理地招致的所有開支。

23. 終止合約：

- i. 午膳供應商如欲在合約期內終止合約，須於三個月前以書面通知校方。
- ii. 如午膳供應商的服務未能符合標書所列的要求，校方可隨時提前終止合約。
- iii. 如經食物環境衛生署確認午膳供應商的嚴重過失，所提供之午膳不潔，導致學生食用後感到不適，或引致學生食物中毒及需送院治療等，而非由校方或經師生對食物的處理疏忽所致，校方有權以書面通知即時終止合約，而無須對午膳供應商作出任何補償。師生訂餐預繳之費用，午膳供應商須無條件於終止合約起計三十天內退回給有關師生。所有後果及法律責任均由午膳供應商負責，包括學校及家長需另聘午膳供應商而承擔的額外收費及損失。

- iv. 如午膳供應商因牌照及/或責任承擔問題，未能在法律下承擔一切責任，校方保留隨時終止合約的權利，午膳供應商不得追討補償。

II. 小食部服務要求

1. 承辦期限：兩年 (2026-2027 及 2027-2028 學年)。
2. 營業時間：每年 9 月至 7 月學校的上課天為基本營業期，營業時間為星期一至五，上午 8:00-下午 3:10，或經校方同意的學校開放時間。
3. 小食部售賣之各類食物及飲品，需遵循衛生署《學生小食營養指引》(最新版) 內建議的營養要求，食物及飲品之項目及價格須先獲校方同意方可出售。
4. 承辦商須遵守教育局或其他有關政府部門在經營合約有效期內頒佈的有關食物衛生及小食部服務的一切規定。
5. 租金：承辦商每年須支付 10 個月租金(七、八月免租)，租金不可少於\$4000。除租金外，還須預繳三個月按金，約滿時如各項費用繳交妥當後，得憑收據領回按金(不連利息)。承辦商如約滿前終止合約或破壞合約條款，按金將於扣除所有應繳費用後，作賠償校方損失之用，校方並保留追討欠款、有關利息及所有行政開支費用之權利。
6. 經營開支：承辦商負責一切經營上的開支，包括水費、電費、差餉、有關的牌照費及保險費，並須購買足夠的第三者意外保險、裝修及還原費用。
7. 經營地點的清潔由小食部員工負責，於每節售賣時段後即時清理垃圾，並提供足夠之廢物箱及膠袋，一切費用(包括垃圾徵費等)由承辦商負責。
8. 承辦商須先領取一切有關的牌照或許可證，而牌照的副本交本校存檔。
9. 必須在當眼地方展示價目表。

III. 投標者需要遞交的文件

1. 投標書必須清楚列明根據以上所列服務要求所提供之各項服務的詳情
2. 已填妥的附件一「午膳供應商服務承諾書」(共 7 頁)
3. 已填妥的附件二「學校午膳供應商評估表」(共 3 頁)
4. 各項證明文件，當中必須包括：
 - i. 一個月學校午膳餐單(2025 年 10 月)
 - ii. 由食物環境衛生署發出之「獲准供應午餐飯盒的食物製造廠」有效牌照的副本(包括分判商，如適用)
 - iii. 過往十二個月內食物環境衛生署衛生督察的所有巡查報告副本 (連巡查豁免書副本，如適用)
 - iv. HACCP 或 ISO 22000 食品安全管理體系認證
 - v. 參與「學校午膳減鹽計劃」的證明
 - vi. 小食部食品售賣項目
 - vii. 詳列能協助學校之行政方案
 - viii. 有關自聘/外判營養諮詢服務之認可營養師 / 營養學家之專業證明文件
 - ix. 午膳供應商為學校提供的食物容器之環保物料證明
 - x. 食水安全報告書

5. 報價資料

- i. 除非投標者清楚註明，否則投標價格將成為整個合約期內的唯一有效報價。除非投標者呈交有條件的報價，夾附價格變動條款報價，否則及後的價格變動將不獲考慮。
- ii. 學校只會以整項服務方式（即全部以上要求）接受午膳供應商的投標。

IV. 其他安排

1. 投標者必須把服務及價格資料（各一式三份）分別密封於兩個空白的信封，信封面清楚註明「服務資料」及「價格資料」字樣。兩個信封須再放進一個大信封內，一併遞交。投標者不可於服務資料中泄露價格或於信封上展示或披露身分，否則有關投標書將不會被考慮。
2. 投標者若未能於投標截止日期前提供以上全部資料，其投標將不獲考慮。
3. 除非投標者另作聲明，否則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投標者的標書及報價將被視為有效 90 天。如投標者在 90 天內仍未接獲委聘通知，可視為在是次投標為落選論。
4. 如投標者過往曾被本校發出警告信，有關招標或不會被考慮。

V. 評審程序

1. 有意投標者請參閱本校網頁 (<http://www.plkcyj.edu.hk>) 或衛生署「健康飲食在校園」運動專題網頁內有關「選擇午膳供應商」專頁的資料 (<http://school.eatsmart.gov.hk/b5/template/index.asp?pid=2009&id=3042>)，以進一步了解審標的大致安排。
2. 本校將根據投標者提交的標書內容、「午膳供應商服務承諾書」、「學校午膳供應商評估表」、各項證明文件及報價評審投標者。學校亦會在審核投標者報價前邀請在首輪評審得分最高的三間午膳供應商參與健康午膳試食評審（即試食會）。
3. 投標者必須注意「午膳供應商服務承諾書」將成為日後校方與中標者所簽訂之合約的基礎部分。合約一經簽署，校方可按承諾書的條文對午膳供應商的服務作出監察，以評核該供應商服務水平是否達標及可能作為提早終止合約的理據。
4. 本校向來重視午膳供應商就學童健康飲食所作出的努力，所以服務及價格評審各佔的比重如下：
 服務評審比重：80
 價格評審比重：20

VI. 《防止賄賂條例》

1. 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在學校採購過程中，如學校員工/膳食專責委員會的成員接受午膳供應商和承辦商提供的利益，或午膳供應商和承辦商向學校員工/膳食專責委員會的成員提供利益，均屬違法。學校不容許午膳供應商和承辦商透過任何形式的利益（包括捐贈）影響學校的選擇。

2. 學校員工或午膳供應商和承辦商任何一方或雙方如有干犯上述違法行為，有關投標書將不獲考慮；即使已獲委聘，所簽訂的有關合約亦會被宣告無效。

VII. 防止串通行為

投標者不得以任何形式（例如圍標）在投標過程中與其他競投人士串通。若投標者違反或不遵從本條文，將導致其投標無效。

VIII. 提交投標書

1. 有意承投的午膳供應商請於 2026 年 2 月 12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根據上列第 III 項的要求，以機密文件形式將標書投進設於本校辦事處的投標箱內，封面須清楚註明收件人為「膳食專責委員會主席」，並標明「午膳供應投標書」。逾期的標書，概不受理。

2. 提交投標書地址：

新界沙田沙角街 6D
保良局朱正賢小學
膳食專責委員會主席收
(「午膳供應投標書」)

IX. 申訴事宜

上述招標及評審程序按教育局指引行事，並受學校膳食專責委員會監察，以確保審批合約過程公平妥善。投標者如認為其標書未獲公平處理或在投標過程中未獲公平對待，可向該專責委員會反映，或與教育局所屬地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聯絡(<http://www.edb.gov.hk/tc/contact-us/reo.html>)。

X. 意見及查詢

午膳供應商如有任何疑問或建議，請致電 26469181 與郭倩玲主任聯絡。

高凱聯校長

2026 年 1 月 13 日

附件一：午膳供應商服務承諾書

附件二：學校午膳供應商評估表

午膳供應商服務承諾書

注意事項

- 有意入標之午膳供應商需將填妥的「午膳供應商服務承諾書」(下稱「承諾書」)連同「學校午膳供應商評估表」與所需投標文件一併遞交。未能符合此要求者將不獲考慮。
- 本「承諾書」將成為日後校方與中標者所簽訂之合約的基礎部分。合約一經簽署，校方可按承諾書的條文對午膳供應商的服務作出監察，以評核該供應商服務水平是否達標及可能作為提早終止合約的理據。

「營養要求」承諾：

每天提供的所有午膳餐款^{*}均按衛生署《學生午膳營養指引》(最新版)的要求製作。

重點包括以下各點：

1. 控制食物分配，提供不同的午膳分量予初小和高小學童，減少浪費
2. 茄汁與穀物類食物分開供應
3. 供應的穀物類、蔬菜類和肉類(或其代替品)佔飯盒的容量比例是3:2:1(即最多是穀物類，其次是蔬菜，而肉類佔最少)
4. 所有餐款均提供最少一份蔬菜
5. 只採用不經氫化的植物油烹調食物，並只使用最少分量
6. 所有可見的動物脂肪(肥肉)及烹調所用的多餘油分在供應前會被去除
7. 多選用天然食材、香草和香料來增加菜式味道
8. 每天最少一個餐款提供含最少10%全穀麥或添加蔬菜的穀物類食品(適用於午膳供應商每天供應多於一款的穀物類)
9. 除每天提供一個全穀麥或添加蔬菜的五穀類食品外，還須提供一款素食餐
10. 一星期(必須以每五個上課天計算)不多於兩天供應以下類別的食物：
 - 添加脂肪、油分的穀物類
 - 脂肪比例較高的肉類及連皮禽肉
 - 全脂奶品類
 - 加工或醃製的肉類、蛋類及蔬菜類食品
 - 高糖分、高鹽分或高脂肪醬汁或茄汁
11. 不供應油炸的食物
12. 不供應添加了動物脂肪或植物性飽和脂肪的食物及茄汁(或醬料)
13. 不供應添加了反式脂肪的食物
14. 不供應鹽分極高的食物
15. 不供應甜品或不供應「少選為佳」的飲品
16. 每星期1次供應原個新鮮水果

投標公司負責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公司蓋印

校檔號：IMC/PLKCJY/2526/TQ004

17. 每星期 2 次供應即日焰菜(需現場分菜) · 並安排職工進入一年級及二年級課室分發蔬菜。
18. 小食部每天提供的食物及飲品均按衛生署《學生小食營養指引》(最新版) 的要求。

* (即不只限「健康餐」、「營養餐」、「素食餐」或「有機餐」等)

「服務條件」承諾：

I. 「學校午膳減鹽」承諾：

1. 致力減低午膳的鈉含量 · 例如參加衛生署的「學校午膳減鹽計劃」
2. 承諾為學校供應「減鈉午膳餐款」

II. 「健康飲食推廣配套」承諾：

1. 自聘認可營養師/營養學家或外判營養諮詢服務 · 負責設計符合學童營養需要的午膳及定期為學校提供全校供膳報告
2. 定期為家長及學童提供營養資訊

III. 「行政安排」承諾：

1. 能提供足夠人手安排 · 且委派到校工作之員工須通過性罪行定罪紀錄之查核
2. 午膳供應商須於每月上旬或之前將下月份之餐單給予校方負責老師檢視及批核 · 並遵從校方意見作出修訂
3. 午膳供應商依選定的款式編製餐單及訂購表格 · 於指定時間內送交負責老師檢視及批核
4. 負責整理及更新學生午膳名單交負責老師
5. 設有即日退飯安排(學生自行致電供應商)
6. 負責及處理退飯 / 退款安排 : 在下一期/隔月的餐單中自動扣除 · 7 月份則以自動轉賬形式退回家長個人銀行戶口
7. 設有即日買飯安排
8. 能於停課後安排午膳餐款只順延一天
9. 配合「為低收入家庭的小學生提在校午膳免費午膳」行政安排或所有政府特別安排
10. 負責收集飯單工作
11. 負責派餐及餐後所有收集、清潔工作、處理廚餘等工作
12. 為患有食物敏感的學童提供特別食物安排
13. 每個供膳的上課天提供少量後備飯盒作為食量較大同學格外需要
14. 於供膳前一個月提交整月餐單予負責老師檢視及批核
15. 按照投訴機制 · 於 3 天之內對家長投訴及家長查詢作出書面或口頭回覆
16. 持有 HACCP 或 ISO 22000 食品安全管理體系認證
17. 能為學校其他活動提供訂飯服務
18. 付款方式 : 除了到 7-Eleven / Circle K 便利店繳費或透過電話以繳費靈繳費之外 · 還可利用應用程式選擇以支付寶香港支付款項
19. 每天各餐款另預留一盒作監察飯 · 並於第二天清理

投標公司負責人簽署 : _____

日期 : _____

公司蓋印

校檔號：IMC/PLKCJY/2526/TQ004

20. 午膳供應商每年將進行問卷調查一次，收集教職員及學生對午膳供應商提供的飯盒質素之評價，並把問卷數據及問卷調查的總結報告交予校方審閱及存檔
21. 設有跟進食物投訴指引，午膳供應商代表與學校負責老師溝通及跟進。若事件需作嚴正處理，校方將會召開「午膳監察委員會」特別檢討會議，午膳供應商須委派人員出席會議，檢討事件及落實跟進方案，並以實際行動作出改進
22. 午膳供應商需於每個服務日安排約 7-8 位員工在午膳時間內協助穩定運作。一年級各班需 1 名職工協助老師派發飯盒，學校四樓、五樓及六樓需分別安排至少 1 位職工看守
23. 設有臨時應變措施： i.有即場售賣飯盒服務 ii.設有臨時餐具的供應

IV. 「環保減廢方案」承諾：

1. 使用可回收再造的食物容器或使用可降解物料製成的食物容器
2. 每個學年向全校師生提供一次可清洗重複使用的餐具（不包括食物容器）
3. 妥善安排回收及處理廚餘和可再造物料

V. 「小食部服務」承諾：

1. 小食部承辦期限：兩年（2026-2027 及 2027-2028 學年）
2. 小食部必須每月繳交租金（租金數目由供應商自訂，但不少於 4000 元），每年的七月份及八月份免租。另需繳交三個月租金作為按金。約滿時如各項費用繳交妥當後，得憑收據領回按金（不連利息）。如約滿前終止合約或破壞合約條款，按金將於扣除所有應繳費用作賠償校方損失之用，校方並保留追討欠款、有關利息及所有行政開支費用之權利。
3. 任何小食部食物的增刪或價格的調整，必須經過「膳食監管委員會」及「商業活動監管委員會」同意。
4. 營業時間：每年 9 月至 7 月學校的上課天為基本營業期，營業時間為星期一至五，上午 7:30-下午 3:10，或經校方同意的學校開放時間。
5. 小食部售賣之各類食物及飲品，需遵循衛生署《學生小食營養指引》（最新版）內建議的營養要求，食物及飲品之項目及價格須先獲校方同意方可出售。
6. 午膳供應商須遵守教育局或其他有關政府部門在經營合約有效期內頒佈的有關食物衛生及小食部服務的一切規定。
7. 經營開支：承辦商負責一切經營上的開支，包括水費、電費、差餉、有關的牌照費及保險費，並須購買足夠的第三者意外保險、裝修及還原費用。
8. 經營地點的清潔由小食部員工負責，於每節售賣時段後即時清理垃圾，並提供足夠之廢物箱及膠袋，一切費用（包括垃圾徵費等）由承辦商負責。
9. 承辦商須先領取一切有關的牌照或許可證，而牌照的副本交本校存檔。
10. 必須在當眼地方展示價目表。

備註：

以上各項的食品及飲品例子請參照衛生署《學生小食營養指引》（最新版）、《學生午膳營養指引》（最新版）及「午膳食品分類表」（最新版）。

資料已上載於衛生署「健康飲食在校園」運動專題網頁內
(<http://school.eatsmart.gov.hk>)

投標公司負責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公司蓋印

投標之午膳供應商及負責人資料 (請以正楷填寫)

公司名稱：			
負責人姓名：		職銜：	
電話：		傳真：	

本公司清楚明白日後若獲 保良局朱正賢小學 委聘為學校午膳供應商，本「承諾書」內所載所有內容，將成為貴校及本公司雙方簽訂合約的基礎部分，本公司於合約期內 必定切實履行。學校亦可依據敝公司遞交的「承諾書」監察本公司的服務。

投標公司負責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公司蓋印

校檔號：IMC/PLKCJY/2526/TQ004

保良局朱正賢小學
午膳供應商資料

請 貴公司提供以下資料，方便本校進行比較及甄選，如資料不全，或會影響校方甄選之結果。 (如有其他資料，請以附件形式提供)

供應商名稱	
聯絡人	姓名： 電話：
參與「學校午膳減鹽」	是 / 否
每天供選擇餐款的數量	
食物的質量及營養	
生產地點(廠房地址)	
烹調方法	
保溫方式及溫度	
運送方式	
「獲准供應午膳餐盒的持牌食物製造廠」有效牌照 (所有牌照必須附交副本乙份)	商業登記到期日： 食物製造廠到期日：
分判商 / 即食食物牌照 (如有委聘分判商，或飯盒中的食物含有部分由分判商製造的即食食物，必須提供分判商持有的「獲准供應午膳餐盒的持牌食物製造廠」有效牌照的副本)	商業登記到期日： 食物製造廠到期日：

投標公司負責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公司蓋印

校檔號：IMC/PLKCJY/2526/TQ004

	廠房設備	
	廠房衛生	
	其他	
健 康 配 套	為家長及學童發放最新的 營 養資訊	
	健康飲食推廣活動	如有，請註明：
	其他	如有，請註明：
營 運 資 料 及 行 政 安 排	已獲簽發之食品安全管理 體系認證(如：HACCP 或 ISO2002/ISO22000 等)	
	環保措施	如有，請註明：
	購買保險(包括學校用膳 地方)	保險公司名稱：
	電腦化處理訂餐安排	是 / 否
	付款方式及訂購方法	
	退餐 / 退款安排	
	每天準備的額外飯盒數量 (約數)	
	負責所有午膳分派工作的 員工數目及安排	
	其他	

投標公司負責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公司蓋印

校檔號：IMC/PLKCJY/2526/TQ004

保良局朱正賢小學
小食部供應商資料

請 貴公司提供以下資料，方便本校進行比較及甄選，如資料不全，或會影響校方甄選之結果。 (如有其他資料，請以附件形式提供)

供應商名稱		
聯絡人		姓名： 電話：
小 賣 部	牌照 (所有牌照必須附交副本乙 份)	商業登記到期日： 熟食登記到期日：
	建議繳付租金(按月計算)	請於「價格資料」內註明
	售賣食品及飲品類別	

入標公司負責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公司蓋印

學校午膳供應商評估

使用指引

- 投標之午膳供應商需先行填寫甲部。
- 投標之午膳供應商需按以下清單遞交證明文件，並按乙部列出之文件類別清楚顯示其號碼。
- 午膳供應商不用填寫「評分 (學校專用)」一欄。

甲部：午膳供應商資料

公司名稱：		午膳製造廠房座落地區：	
聯絡人姓名：		職銜：	
電話：		傳真：	

乙部：文件清單

文件號碼	文件類別	用途	評分 (學校專用)
1.	食物環境衛生署發出之「獲准供應午餐飯盒的食物製造廠」有效牌照的副本 (包括分判商，如適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審視牌照之有效性	未能提交有效牌照者將不作考慮。
2.	一個月學校午膳餐單 2025(10 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檢視午膳供應商依照衛生署《學生午膳營養指引》(最新版) 的各項營養要求製作午膳的能力及作為日後供應學童午膳營養質素的依據	
3.	過往十二個月內食物環境衛生署衛生督察的所有巡查報告副本(連巡查豁免書副本，如適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顯示食物製造之衛生及安全性	
4.	參與「學校午膳減鹽計劃」的證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檢視午膳供應商有否參與「學校午膳減鹽計劃」，及供應減鈉午膳餐款的承諾	未能參與「學校午膳減鹽計劃」的將不作考慮。

學校檔號：IMC/PLKCJY/2526/TQ004

文件號碼	文件類別	用途	評分 (學校專用)
5.	由認可的認證機構所獲頒發的 HACCP 或 ISO 22000 食物安全管理體系認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視午膳供應商是否符合食品安全管理的進階要求 	未能提交 HACCP 或 ISO 22000 食品安全管理體系認證將不作考慮。
6.	小食部食品項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檢視午膳供應商依照衛生署《學生小食營養指引》(最新版) 的各項要求 	
7.	詳列能協助學校行政方案：如人手安排(小食部及午膳)工作範圍及時間、收集學童訂飯餐單工作及整理、「為低收入家庭的小學生提在校午膳免費午膳」或所有政府特別安排之處理，處理投訴機制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減輕學校老師額外工作量，避免影響正常學校運作 	
8.	有關自聘/外判營養諮詢服務之認可營養師 /營養學家之專業證明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檢視午膳供應商提供的專業人員水平 	
9.	為患有食物敏感的學童提供特別食物安排方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視午膳供應商的解決方案 	
10.	為少數族裔及素食學童提供特別食物安排方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視午膳供應商的解決方案 	
11.	午膳供應商為學校提供的食水安全報告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顯示午膳供應商提供之食水水質安全 	
12.	午膳供應商為學校提供的食物容器之環保物料證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評估午膳供應商對環保減廢的承諾 	
13.	午膳供應商為學校提供的餐具之環保物料證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評估午膳供應商對環保減廢的承諾 	
14.	處理廚餘及可再造物料的方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評估午膳供應商對環保減廢的承諾 	
15.	現時服務機構或學校名單及資料，學校給予的表揚信(如適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進一步了解午膳供應商的服務質素 	

學校檔號：IMC/PLKCJY/2526/TQ004

* **認可營養師**：持有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HKU SPACE) 與英國 University of Ulster 合辦的人類營養學及營養治療學深造文憑或碩士學位(Postgraduate Diploma / MSc in Human Nutrition and Dietetics) · 或具備以下任何一項專業資格：

- 美國註冊營養師 [Registered Dietitian (CDR, USA)] ;
- 英國註冊營養師 [State Registered Dietitian (HPC, UK)] ;
- 加拿大註冊營養師 [Registered Dietitian (Canada)] ; 或
- 澳洲營養師協會認可執業營養師 [Accredited Practising Dietitian (DAA, Australia)]

* **認可營養學家**：持有由香港營養學會認可的大專院校所頒發的營養學或營養治療學學位 (學士、碩士或博士)
(資料來源：香港營養學會網頁

<https://www.hkna.org.hk/zh-hant/news/%E5%A6%82%E4%BD%95%E6%88%90%E7%82%BA%E7%87%9F%E9%A4%8A%E5%B8%ABdietitian> 及

香港營養師協會網頁 <https://www.hkda.com.hk/p/how-to-become-dietitians?lang=zh>)